

5.2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广州市公安局番禺分局的广州市公安局番禺分局 2026年(1月至12月)工会会员生日蛋糕慰问卡(券)采购项目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2026年(1月至12月)工会会员生日蛋糕慰问卡(券),属于零售业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广州新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192人,营业收入为14846.18万元,资产总额为15451.04万元,属于中型企业;

2. (标的名称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__人,营业收入为__万元,资产总额为__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(单位盖公章)广州新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
日期: 2025年11月21日

